

证券代码：835049

证券简称：瀚易特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瀚易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4月29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4月19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杨林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虞加源、杨玉丽、江泉富；财务负责人董苗苗。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苏州瀚易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

董事会汇报 2021 年度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由公司总经理汇报 2021 年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2021 年年度报告》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09、2022-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1.议案内容：

2021 年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议案

1.议案内容：

苏州瀚易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审计机构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1 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内容客观、公正。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苏州瀚易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汇报公司 2021 年度整体经营环境、经营情况、资产状况、现金流情况等方面重要事项。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对公司 2022 年度的经营、资本、财务方面开展全面预算并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议案

1.议案内容：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报表累计亏损 9953834.33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10,000,000.00 元的三分之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带与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专项说明》议案

1.议案内容：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董事会对持续

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做出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董事会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带与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专项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适用于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的情形）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

2.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董事杨林先生、史丽仙女士、蓝营标先生为公司 2022 年度预计关联交易事项的关联董事，鉴于非关联董事已不足 3 人，本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将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3.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拟聘任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苏州瀚易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拟对原《苏州瀚易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部分章节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瀚易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苏州瀚易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9 日